

本票

憑票准於西元 年 月 日無條件支付林羿鈞或其指定人新台幣 萬元整，
並約定遵守下列事項：

- 一. 付款地同發票人地址
- 二. 自發票日起按年利率百分之六計算利息。
- 三. 此本票免除作成拒絕證書。

發票人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發票日期：西元 年 月 日

限本正面票使用

限本反面票使用